

温县公安局两馆（局史馆、警示教育馆）建设项目

结算审核报告

温县公安局：

我单位受贵单位委托，对温县公安局两馆（局史馆、警示教育馆）建设项目进行结算审核，委托单位的责任是充分披露工程基本情况，保证所提供相关资料的真实、合法、有效、完整。本公司的责任是根据委托方所提供相关资料对工程的结算情况发表审核意见，确认审核结果。本公司确保审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技术文件的要求，体现公正、公平、公开的执业原则，遵循《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操作指导规程》、《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执业行为准则》和《造价工程师执业道德行为准则》，按照国家和河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发包方和承建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约定条件，并根据工程特点、工程技术要求、施工条件和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合理确定工程造价。现将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概况

1、工程名称：温县公安局两馆（局史馆、警示教育馆）建设项目

2、建设地点：温县

3、工程概况：拆除门窗及元木、楼地面装饰、墙柱面装饰、文化创意美工展、安装工程等

4、建设单位名称：温县公安局

5、施工单位名称：河南天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审核范围